

## 托管人复核函

广州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我部作为广州期货非凡卓越 1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托管人，对广州期货非凡卓越 1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终止安排无异议，对贵司编制的《广州期货非凡卓越 1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清算报告》中的财务数据进行了复核，对其中披露的需由托管人复核的数据无异议。

请贵司按照资产管理计划合同约定做好本资产管理计划清算事项的后续处理和披露工作。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部

2020年12月9日

业务专用章